

首頁 > 最新媒體新聞

2021-03-01

全球減碳趨勢 企業應盡早因應

[工商時報/謝國倫(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生、研發機構主管)]

美國總統拜登就職當天正式宣布重返《巴黎氣候協定》,將與多國攜手面對氣候變化,在未來多國籍企業綠色供應鏈的碳排放 量揭露要求下,供應商必須計算電力來源的碳排放量時,高碳排放比重的台灣電力系統恐將嚴重影響我國產業的國際競爭力。 我國雖非京都議定書簽約國,然氣候變遷對身為海島國家的台灣仍會造成影響,為因應全球減碳趨勢,建議企業應超前部署, 展開減碳因應措施與布局。

檢視拜登的能源政策著重在大幅減碳及轉型潔淨能源,例如:2050年前達到「淨零溫室氣體排放」;其政策包括對現有油氣 營運訂定嚴格甲烷排放標準、國有土地不再租給油氣使用、訂定嚴格油耗標準,希望讓輕中型汽車達零排放,在2030年以前 設置50萬個電動車充電站等。

此外拜登也想實施碳稅(carbon pricing),及後續搭配課予進口貨品碳排放義務的碳關稅(Border Adjustment Mechanisms),此部分因已有許多碳稅法案有共和黨議員共同連署甚至係由共和黨議員提出,因此即使民主黨未來未能主導 參議院,相關碳稅法案仍然很有機會通過施行。

我國政府長期來在氣候變遷也做了不少努力;2009年制定《再生能源發展條例》,2012年訂出「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 領」,2013年推動「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102~106年)」,2015年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2017年再修 正「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2018年擬定「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107~111年)」,2019年通過《再生能源 發展條例》修正案,明定國內用電大戶應共同參與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或儲能裝置,或購買再生能源憑證及繳納代金方式等代 替方案。

雖然在京都議定書無貿易制裁規定,然而全球對抗氣候變遷的力量已由凝聚發酵轉化為實質行動。根據WTO有關貿易障礙的 規定對環保有「例外條款」,即基於環保考慮可對進出口物品課徵環保稅。未來,隨著碳稅及邊境碳稅逐漸成形,及非屬環保 永續性的經濟活動取得投融資將日漸困難,減碳將不會僅是鬆散、無約束力的自願行為,而是會對減碳不力者產生重大的懲罰 性效果。

此外,在未來多國籍企業綠色供應鏈的碳排放量揭露要求下,供應商必須計算電力來源的碳排放量時,高碳排放比重的台灣電 力系統恐將嚴重影響我國產業的國際競爭力,因應全球減碳趨勢,建議企業應加速減碳因應措施。

新聞日期 / 2021-03-01 新聞出處 / 工商時報

<回上一頁









媒體新聞列表>

